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2026-047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26号院1号楼中海大厦CD座1236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至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亿阳信通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亿阳信通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亿阳信通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亿阳信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亿阳信通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1	亿阳信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5.02	亿阳信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5.03	亿阳信通利润分配制度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6.01	王文锋	√
6.02	袁义祥	√
6.03	杨殿中	√
6.04	王磊	√
6.05	ZHANG YI	√
7.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7.01	王景升	√
7.02	赵俊彪	√
7.03	李晓斌	√

非审议事项：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至议案5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6和议案7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和6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5、议案6和议案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9	ST信通	2026/6/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登记时间为2026年6月25日-29日的工作时间。
（二）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26号院1号楼中海大厦CD座12层
邮政编码：100046
联系电话：010-53877181；53878339
电子邮件：bit@boco.com.cn
联系人：付之华、何梓云
（三）登记办法：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本通知规定的登记时间内持以下证明文件到公司办理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将上述证明文件发送到证券事务部进行登记。（如委托其他人参加本次大会并行使表决权，需在会议开始前将授权委托书原件邮寄或由受托人带到证券事务部进行登记，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证券事务部，收到时间以证券事务部工作人员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亿阳信通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亿阳信通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亿阳信通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亿阳信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亿阳信通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5.01	亿阳信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5.02	亿阳信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03	亿阳信通利润分配制度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6.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6.01	王文锋	
6.02	袁义祥	
6.03	杨殿中	
6.04	王磊	
6.05	ZHANG YI	
7.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王景升	
7.02	赵俊彪	
7.03	李晓斌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2026-046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临近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进行换届并选举新一届公司董事，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3名。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亿阳信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文锋先生、袁义祥先生、杨殿中先生、王磊先生、ZHANG YI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景升先生、赵俊彪先生、李晓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景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待股东会选举通过后，该8名董事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因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6年，故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景升先生的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9月13日止。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完成了上述董事候选人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职责要求和独立性要求，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力和经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中王景升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会改选出新一届董事会前，仍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特向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晓峰先生、刘松先生和独立董事郭介胜先生在任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文锋，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位。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科员、业务部经理，华夏银行大连市分行处长、部门总经理。现任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大连辽机路航特种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升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袁义祥，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京熊猫集团财务处副处长，中国华录集团计财部副部长，中国华录松下电子管理部副部长、副总会计师，中国华录集团董事，总会计师、总经理，先后兼任过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沈阳和怡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殿中，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燃料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华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数码港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华星汽车贸易（集团）公司总经理；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裁。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磊，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华旗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爱国者）管理培训生、董事长外事助理，毕马威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税务咨询专员，斑马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ZHANG YI，男，1967年出生，美国国籍，加州理工学院电子工程硕士，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电子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曾任美国国际整流器公司应用工程师；2001-2003年任美国Semtech公司VRM首席架构师、市场策略经理；2003-2006年任Vishay Siliconix公司IC事业部高级市场经理。2006年回国后创立上海岭芯并曾任总经理；2018年与人共同创立宁波奥拉，并曾任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景升，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兼任全国资产评估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专家、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专家、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研究员、会计信息化辽宁省重点实验室主任、大连资产评估协会会长、大连市财政会计学会副会长。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赵俊彪，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深耕法律服务行业多年，拥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与丰富的商事法律实务经验。熟悉上市公司治理规则、运营模式与风险管控体系，长期为多家大型企业提供综合性法律服务。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关干部，现任北京市微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李晓斌，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具有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木材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阳光投资集团董事长，恒盛（香港）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九州同和（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提名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2026-045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6月9日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2026年6月4日，公司以E-mail和微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亿阳信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下一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亿阳信通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股东会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14:00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亿阳信通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6-019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在上海市江宁路1207号国脉文化大厦18楼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及资料已于2026年6月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视频出席3名）。董事长张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其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参照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2026年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董事的薪酬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
非独立董事张伟、陈之超、王则鸣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熊澄宇、金小刚、徐志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兼总经理陈之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经理层2024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核定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之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经理层2022-2024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任期激励核定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之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同意聘任黄光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上位法规修订调整，为落实最新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同意修订以下五项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1.《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及授权决策方案》
3.《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4.《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
5.《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
其中第1项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事项清单（2026年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产生）。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后，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伟先生、赵昱锋先生、弓剑炜女士、章峻青先生、陈之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小刚先生、龙耘女士、杨益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及任职资格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等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
公司对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高质量创新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类行业、地区上市公司津贴水准，拟对董事津贴标准进行调整。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10万元（含税）/年/人，统一调整至15万元（含税）/年/人，由公司按季度发放，并代为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熊澄宇、金小刚、徐志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附件：
1.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伟先生，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电信石家庄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市场部处长、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创新业务事业部(信息安全部)、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赵昱锋先生，197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电信海南省电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中国电信海南分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电信万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电信天津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电信天津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弓剑炜女士，197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副总经理，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天翼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章峻青先生，197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电信安徽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业务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电信池州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电信安徽公司市场部经理，中国电信安徽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
陈之超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浙江大学硕士。曾任温州市电信局通信建设部副主任、主任，温州市电信局局长助理，浙江省电信公司温州市电信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号百商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金小刚先生，1968年12月出生，浙江大学博士，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曾任浙江大学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二级教授，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龙耘女士，1965年2月出生，复旦大学传播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传媒大学国家传播创新研究中心专职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传媒大学数字伦理研究所所长、中国传媒大学新闻传播学部副学部长，兼任中国科技新闻学会数字传播伦理专业委员会主任、现代女性领导力研究院院长。
杨益明先生，1972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6-020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30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江宁路1207号18楼全息数字空间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至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报告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1.01	选举张伟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1.02	选举赵昱锋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1.03	选举弓剑炜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1.04	选举章峻青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1.05	选举陈之超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选举金小刚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龙耘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杨益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2025-040、临2026-006、临2026-008、临2026-010、临2026-011、临2026-012、临2026-013和临2026-019。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实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40	国脉文化	2026/6/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9:00-11:30，13:00-16: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纺发大楼），靠近江苏路。联系电话：021-52383315，传真：021-52383305；
3.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证券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单位的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也可用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但须附上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的复印件，并注明"股东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士食宿交通自理；
2.股东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江宁路1207号20楼；邮编：200060；联系电话：021-62762171。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向股东会报告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张伟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1.02	选举赵昱锋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1.03	选举弓剑炜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1.04	选举章峻青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1.05	选举陈之超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12.00	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金小刚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龙耘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杨益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雅戈尔 公告编号：2026-044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2.67%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3.0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2127645245684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雅戈尔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212713339776G □ 不适用
李如成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_ (不适用
李寒穷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控股"）拟自2026年5月25日起12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数不低于4,623.44万股，不高于9,246.88万股(含首次增持股数303.36万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首次增持与后续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2.00%，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回购增持专项贷款资金。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收到雅戈尔控股的通知，其在2026年5月25日至2026年6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6,683,292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38.90%增加至39.26%，导致雅戈尔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雅戈尔集团有限公司、李如成、李寒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1,972,724,688股增加至1,989,407,980股，合计持股比例从42.67%增加至43.03%，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	179,868.1413	38.90	181,536.4705	39.26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5/25-2026/6/9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 其他：____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雅戈尔集团有限公司	3,960.6947	0.86	3,960.6947	0.86	/	/	/
李如成	13,043.6328	2.82	13,043.6328	2.82	/	/	/
李寒穷	400.0000	0.09	400.0000	0.09	/	/	/
合计	197,272.4688	42.67	198,940.7980	43.03	--	--	--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雅戈尔控股履行此前披露的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雅戈尔控股仍处于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6-039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9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出席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6月1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6-040号公告。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于明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度经理层经营业绩责任书及2025-2027年度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6-040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业务布局、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中色关键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上均为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夏中色关键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火车站街道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123号厂区1号320办公室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万元
4、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5、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6、经营范围：稀有稀土金属冶炼；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均为暂定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专门从事钽铌湿法冶金及相关业务，旨在持续完善产业战略布局。
截至目前，新设子公司相关工作尚在筹备阶段，后续需经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正式成立。新设子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或将受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和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其资金管理和风险管控，通过专业化的管理降低企业经营风险。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

股票简称：丰原药业 股票代码：000153 公告编号：2026-021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4,685,5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本次分配按分配总额固定的原则实施。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64,685,5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8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99	安徽省无为县印刷厂
2	08*****290	安徽省无为制药厂
3	08*****398	蚌埠涂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	08*****526	马鞍山丰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5日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及部门：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16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张军、张群山
咨询电话：0551-64846153
传真电话：0551-64846000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亚药 公告编号：2026-020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401,743,8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20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942,997.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
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导致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对每股分红比例进行调整。
2、公司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距离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401,743,8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2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738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64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82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6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1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成都市双流区双兴大道99号
咨询联系人：林强
咨询电话：028-85628208
传真电话：028-85628208
七、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九日